

# 枣庄市城乡规划事业发展中心

## 2022 年度服务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工作任务要点进度公示

主管部门：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负责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任务要点名称	年度目标	工作进度
围绕中心 履职尽责 (400分)	重点工作	高质量编制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构建全市“一主一强两极多点”的空间格局。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要求，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初步成果。	目前已形成规划成果初稿和公众征求意见稿，年底前取得阶段性进展。
	职能工作	合理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线，并上图入库。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要求，完成三线划定成果上报。	目前我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已由省厅汇总报部审查，并于10月14日通过自然资源部质检正式启用。
		编制我市空间类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纳入“一张图”。	编制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在“三区三线”划定工作中，衔接了建设类专项规划与保护类专项规划，年底前取得阶段性进展。
		强化城市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开展城市体检工作。	根据上级通知要求，按时开展2022年度城市体检。	第四季度完成国土空间年度体检评估，进一步深化，细化各类现状评估指标。
		配合市局梳理划定提升城市品质的核心节点、重点建设片区，引导分级配置服务设施。	开展高新区和薛城区重要片区、重点项目和片区城市品质提升的调查研究、技术性审查工作。	1、完成黑龙江路两侧片区调查研究，形成城市设计阶段成果。2、配合开展两高之间片区用地研究工作。3、参与枣庄学院新校区、枣庄技师学院等重点项目的技术性审查工作。
		做好跨区域市政工程的审查和评审工作，指导各区（市）完善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成果。	按照枣庄机场及店韩路提升工程、世纪大道建设工程等市级重大工程进展要求，提供规划技术服务。指导各区（市）进行城市道路和各类市政管线工程建设。	1、完成枣庄机场总体规划意见办理。2、完成店韩路提升工程规划选址办理。3、参与世纪大道燃气、热力等市政管线调研。4、负责跨区域电力、输水工程初审，参与论证。5、指导新城雨污分流工程设计，参与评审。

		<p>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完善分中心工改系统工作体系，推进工改系统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服务质效。</p>	<p>坚持规划提前介入，积极主动作为，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对接，协同配合，增强政务服务的便捷度，提升建设项目审查服务质效。1. 完善分中心工改系统工作体系；2. 推进工改系统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工作效能监督。</p>	<p>1、积极服务办件单位，提供建设单位项目申报咨询服务 100 余项，保障申请单位顺利申报各建设项目。 2、做好工改系统各行政许可事项办件工作，办理、核发建设项目用地和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许可证、设计方案陪联审、规土合验、规土核验合格证等 200 余项。 3、加强对各区工改系统办件情况监督，通过工改系统审查群，进行到期件催办，确保各办件项目按期完成。 4、提升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工改系统办件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深化完善办件监督督导工作机制，强化对工改系统办件情况及工程审批放管服改革有关事项落实情况监督。</p>
<p>职能工作</p>	<p>组织项目技术审查，配合做好规委会（或联席会议）、规委会办公室会议技术支持工作，推进项目规划审批。</p>		<p>整理提交会议的项目材料，形成会议纪要。</p>	<p>1、完成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例会 24 次，审议 276 个项目，完成规划技术审查例会 8 次，审议 84 个项目；2、配合召开联席会议 4 次，审议项目 43 个。</p>
	<p>承担建设项目的用地规划及规划选址技术指导的辅助工作。</p>		<p>参加建设项目的规划选址论证会、勘察现场等，提供技术指导。</p>	<p>共办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合并办理及技术审查工作 18 项。参与张范智慧停车场、世纪大道、店韩路快速通道、枣庄市岩马水库工程项目（管线）、薛城区雨污分流工程选线等项目的选址论证。</p>
	<p>承担全市空间规划信息资源的归集、整理、动态更新，以及相关数据的共享、开放和应用的统一管理的支撑工作。承担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等系统的开发建设与运行维护工作，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应用服务。进一步提高规划成果公众参与度，优化完善并上线“一张图”社会工作服务模块。</p>		<p>逐步完成枣庄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信息系统项目达到验收标准，同步枣庄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完成本年度规划成果上图入库，年度全市空间规划信息资源的归集、整理及涉密数据的管理，初步实现系统内规划动态监测和及时预警。初步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与全市工改系统数据的结合。初步完成局内自建系统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p>	<p>1、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已建成，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已完成对接。逐步完成枣庄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信息系统项目达到验收标准。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8 大模块，支撑规划编制、审批、实施和监督等规划全过程、全周期管理。规划一张图模块数据资源共计 400 余项，辅助规划成果审查，同时确保规划全过程留痕。 2、同步枣庄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提供了基础数据支</p>

				<p>撑，根据部省要求，辅助规划编制专班进行“三区三线”划定工作。</p> <p>3、目前已收集2020年至今高新区、薛城区、山亭区、市中区、峰城区、台儿庄区、滕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职责范围内在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工程建设规划许可阶段和竣工验收阶段产生的“一书两证”及其衍生数据1000余个事项，完成初步质检。</p> <p>4、初步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与全市工改系统数据的结合。</p> <p>5、初步完成局内自建系统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p>
		<p>推进城市规划馆布展，完成城市规划馆运营项目招投标。</p>	<p>确定负一层布展板块与布展内容；签订运营合同。</p>	<p>各区（市）自然资源局听取布展公司的布展方案汇报，经过多次修改，基本确定了布展板块与布展内容。</p> <p>已于2022年8月22日完成了城市规划馆运营项目招投标，9月2日与运营单位签订了政府采购合同。</p>
		<p>贯彻产城融合发展理念，服务薛城区建设项目发展。</p>	<p>严把技术审核关，为薛城区重大建设项目提供规划技术服务工作。办理完成来泉片区出让地块规划设计条件的批复，完成薛城区青岛啤酒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新建年产16亿只（一期9亿只）易拉罐配套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完成枣庄亲和源老年服务有限公司康养中心三期项目、乡村智慧仓储物流项目调度中心等重点项目规划建筑方案批复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完成邹坞化工园区内易石化工、康德化工、嘉益化工规划手续的办理工作。协助区政府容缺受理完成完成曹窝片区、来泉片区、古井片区规划建筑方案审查工作。完成乡村智慧应急物流园、枣矿综合物流园地块“两规”一致性控制性详细规划批复工作。</p>	<p>已办理完成来泉回迁地块规划条件；已完成薛城区青岛啤酒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新建年产16亿只（一期9亿只）易拉罐配套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已完成枣庄亲和源老年服务有限公司康养中心三期项目、乡村智慧仓储物流项目调度中心规划建筑方案批复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易石化工、康德化工、嘉益化工已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曹窝片区、来泉片区规划建筑方案已审查完成，正在审查古井片区规划建筑方案，已完成乡村智慧应急物流园、枣矿综合物流园地块“两规”一致性控制性详细规划批复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职能工作</p>	<p>贯彻产城融合发展理念，服务高新区建设项目发展。</p>	<p>1.持续推进高新区规划区内产城融合全面构成。积极配合做好节点项目建设，高新区宏图河片区、井字峪片区、人民电器项目等，协助做好枣庄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张范片区）概念性规划编制。2.严把方案设计初审关，确保高新区各类项目规划设计和建设保持高水平，为重大建设项目规划建筑方案、选址等的优选提供规划技术服务工作。</p>	<p>1、（1）持续推进枣庄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张范片区）规划建设工作。牵头委托中规院（北京）前瞻性规划设计，7月份初步形成概念性规划设计方案；8月初，省自然资源厅及市委市政府有关领导听取汇报，原则同意方案布局。现阶段按照时间节点，加快优化完善枣庄高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张范片区）概念性规划设计方案。（2）做优、做强高新区回迁安置项目，增质提速办理高新区蒋庄村、宏图河片区、井字峪片区、南石东村三期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同时，已形成井字峪片区初步规划设计方案。</p> <p>2、截止目前共出具规划条件13件；完成枣庄高新区蒋庄村棚户区改造安置房等8个项目的规划建筑方案审查；办理完成张范街道办事处敬老院等4个项目的规划选址；井字峪片区、南石东村三期棚改项目（一期）等14个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三区合一综合性停回车场（交运智慧停车场）等11个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鸿鑫润景小区等7个项目的规划核实；组织召开中华汽车科技文化创新园项目规划选址论证报告等9个项目的专家评审（论证）会。</p>
--	---	--------------------------------	--	---

	专项工作	<p>根据《2022年全国文明城市(地级以上)测评体系》，结合市创建办制定的《枣庄市2022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网上申报责任分工》，积极、高效完成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承担的责任分工任务。</p>	<p>按照《枣庄市2022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月度节点目标任务排档表》要求，结合科室职责，对具体测评内容进行梳理和分解，形成内部责任分解表。牵头汇总，于11月底完成责任分工工作。</p>	<p>1、印发《关于认真做好2022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材料收集的通知》。协同市局机关党委积极创建文明交通志愿服务队，截至9月14日，共完成10次交通志愿服务。截止10月28日，全局共完成8次帮包部分重点路段志愿服务。</p> <p>2、截止目前已通过枣庄市创建文明城市信息管理平台完成2022年1-10月份的材料报送，参加枣庄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档案材料网上申报培训会议2次。</p> <p>3、就下步开展的相关工作及活动主题主动与市创建办联系，8月11日，协同市局机关党委、办公室向中心全体干部职工传达《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党员走在前 人人做表率”倡议书》《争创文明城 共建新枣庄一致全体市民的一封信》《关于进一步加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不文明行为监督处罚力度的通告》。协同市局机关党委积极开展“慈心一日捐”、“希望小屋”捐助、向遗堂小学献爱心捐赠、全国土地日、全国《测绘法》宣传日等活动。</p>
		<p>进一步完善“双十镇”建设项目诉求办理机制。完成“双十镇”建设项目规划、土地诉求回复。</p>	<p>出台“双十镇”建设项目诉求办理制度，建立台帐，协调市专班、市局各科室、各区市局形成诉求办理合力。协调市局各科室按时完成“双十镇”规划、土地诉求回复工作。</p>	<p>1.“双十镇”建设项目诉求办理相关工作制度已拟定。</p> <p>2.“双十镇”诉求办理工作台账已建立。</p> <p>3.协调按时完成了“双十镇”规划、土地诉求回复工作。</p>
	省考核指标 (分解主管部门)	<p>承担省考核地市污染土壤安全利用率指标在规划许可阶段的把关。</p>	<p>严格把关，协同市局规划管理科在新批规划许可阶段对薛城区、高新区项目进行土壤污染查询，协同市局完成两区全年建设用地土壤安全利用率达到100%</p>	<p>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管理科在出具规划条件前督促国土住建部门完善土地污染评估调查工作；协同市局做好薛城区、高新区建设用地土壤安全有关工作。</p>

